

股票简称：山鹰纸业

股票代码：600567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14

债券简称：12 山鹰债

债券代码：122181

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和书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公司董事长吴明武先生主持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表决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上海自贸区设立融资租赁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全资孙公司 CYCLE 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环宇国际”）共同出资人民币 5 亿元设立山鹰（上海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），其中，环宇国际出资人民币 1.25 亿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25%，公司出资人民币 3.75 亿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75%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在上海自贸区设立融资租赁公司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1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